

種畜禽或種原登記申請書

申請畜禽種類	烏骨雞			
新品系登記名稱	凱馨白毫 8 號烏骨雞			
新品系登記代號	KSS			
登記申請人 (代表人)	姓 名	黃英豪		
	機關名稱	行政院農業委員會畜產試驗所		
	電子信箱	admin@mail.tlri.gov.tw	電話	(06)5911211 轉 200
			傳真	(06)5911210
	聯絡住址	台南市新化區牧場 112 號		
	姓 名	鄧進得	身分證字號	P1*****
	機關名稱	凱馨實業股份有限公司		
	電子信箱	juimin.chang@gugugoo.com	電話	05-5347888
			傳真	05-5332952
聯絡住址	雲林縣斗六市八德里引善路 196 號			
品系來源	<p>白毫 8 號原始族群為凱馨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原有烏骨雞族群，於 2008 年進駐行政院農業委員會畜產試驗所育成中心進行種原固定，經 5 個世代系譜繁殖並進行外觀、生長及繁殖性能選育後，每個世代維持四個品系繼續進行人工授精系譜配種方式繁衍後裔，建立「凱馨白毫 8 號烏骨雞」族群。目前種雞有 4 公 193 母。</p>			
育成機關(單位)	行政院農業委員會畜產試驗所與凱馨實業股份有限公司			
品系(種原)特性	<p>1.表型特徵：具烏骨雞外觀，惟多不具鬚鬚特徵。經連續世代選拔後，膚色較市售烏骨雞膚色黑。</p> <p>2.生長性能：公雞與母雞之 8 週齡平均體重分別為 1.8 與 1.5 公斤。</p> <p>3.繁殖性能：母雞平均產第 1 個蛋的日齡為 193 天，達 40 週齡產蛋數平均產蛋數 54.0 個，最高可達 92 個。</p>			
商業生產場飼養管理及防疫計畫	<p>1.雞隻於 0-4 週齡餵飼育雛料 (CP 22%，ME 2,940 仟卡/公斤)，5-8 週齡餵飼生長料 (CP 20.5%，ME 3,100 仟卡/公斤)，9-12 週齡餵飼育成後期飼料 (CP 18.5%，ME 3,225 仟卡/公斤)。種母雞於 9-18 週齡前餵飼蛋中雞料 (CP 20.8%，ME 3,100 仟卡/公斤)，產蛋前 1 個月至產蛋結束期間餵飼產蛋料 (CP 18%，ME 2,820 仟卡/公斤)。種公雞於 13 週齡後上籠，餵飼種公雞料 (CP 16.5%，ME 3,100 仟卡/公斤)。</p> <p>2.定期進行雞舍及用具之消毒。除遵照防疫機關所規定應注射之疫苗外，另可個別視雞疫病防治需要，進行馬立克氏、新城雞病、慢性呼吸器病、傳染性華氏囊炎、雞痘、可利查及產蛋下降症等疫苗之施作。</p>			
種畜禽或種原主要用途	作為純種烏骨雞繁殖或雜交生產之種雞。			
附件				
審核意見				

申請機關：行政院農業委員會畜產試驗所、凱馨實業股份有限公司

申請人：黃英豪、鄧進得

日期：104 年 1 月 20 日

凱馨白毫8號烏骨雞選育流程圖

G0 公母 2008



G1 公母 2009

G2 公母 2010



G3 公母 2011

G4 公母 2012



G5 公母 2013

⋮

⋮

檢測項目

- 種蛋受精率與孵化率檢定
- 生長性能檢定：8週齡體重
- 外觀紀錄與膚色評分
- 雞雞白痢與白血病檢測
- 母雞產蛋性能檢定：
 - 產第1個蛋的日齡
 - 達40週齡的產蛋數
- 候選種公雞雞子品質分析：
 - 精液量、精子濃度、泳動力、
 - 活精子率、精子頭帽完整率、
 - 精子粒線體完整率